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7:0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5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大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110A006225号），公司2020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营业收入941,889.56万元，比上年增长7.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8,085.82万元，比上年增长6.66%；资产总额1,938,388.64万元，比上年增长19.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196,136.39万元，比上年增长32.84%。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而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围绕经营业务进行的，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并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等值 1.5 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查，我们认为：在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中，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有权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合计 57,850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系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回购注销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08,550 股，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则。同意公司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